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財 務 報 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醫院地址：南投縣埔里鎮鐵山路一號

醫院電話：049-291215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收支餘絀表	5
六、淨值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組織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5
(四)假設及估計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15
(五)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4
(六)關係人交易	24
(七)剩餘財產歸屬	25
(八)質押之資產	2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5
(十)重大期後事項	25
(十一)其 他	25
(十二)首次採用企業會計準則重分類項目及金額	26~28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29~44
十、其他揭露事項	
(一)業務狀況	45~46
(二)重要財務資訊	46~5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董事會 公鑒：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埔基醫療財團法人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另，民國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並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有關分類之規定，作適當之重分類，足以允當表達埔基醫療財團法人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君衛



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七日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5.12.31		104.12.31		負債及淨值	105.12.31		104.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五(一))	\$ 313,634	16	205,521	13	應付票據(附註五(七))	\$ 630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五(二))	235,419	12	54,481	3	應付帳款(附註五(七))	80,639	4	74,642	5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五(三))	585	-	1,027	-	其他應付款(附註五(七))	140,060	7	127,301	8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五(三))	131,720	7	115,261	7	預收款項	3,239	-	3,876	-
其他應收款	1,332	-	736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五(八)及八)	30,248	2	2,297	-
存貨(附註五(四))	8,821	-	9,158	-	其他流動負債	8,759	1	7,604	-
預付款項	4,186	-	2,825	-		<u>263,575</u>	<u>14</u>	<u>215,720</u>	<u>13</u>
其他流動資產	173	-	149	-	長期負債				
	<u>695,870</u>	<u>35</u>	<u>389,158</u>	<u>23</u>	長期借款(附註五(八)及八)	257,840	13	23,703	2
基金(附註五(十))					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附註五(十))	3,710	-	3,710	-
設立基金	10,916	1	10,916	1		<u>261,550</u>	<u>13</u>	<u>27,413</u>	<u>2</u>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	10,645	1	10,656	1	其他負債				
社會服務基金	4,071	-	4,556	-	存入保證金	14,565	1	10,986	-
長期照護基金	-	-	72,168	4	員工離職退休金準備	7,008	-	12,008	1
	<u>25,632</u>	<u>2</u>	<u>98,296</u>	<u>6</u>		<u>21,573</u>	<u>1</u>	<u>22,994</u>	<u>1</u>
固定資產(附註五(五)及八)					負債總額	<u>546,698</u>	<u>28</u>	<u>266,127</u>	<u>16</u>
成 本：					淨值(附註五(十))				
土地	144,576	7	142,916	9	永久性受限淨值				
房屋及建築設備	1,403,128	72	1,413,077	85	設立基金	10,916	1	10,916	1
醫療設備	131,977	7	162,464	10	暫時受限淨值				
一般設備	49,812	3	55,793	3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淨值—暫時受限	10,645	1	10,656	1
運輸設備	14,734	1	12,856	1	社會服務基金淨值—暫時受限	4,071	-	4,556	-
租賃改良物	979	-	663	-	長期照護基金淨值—暫時受限	-	-	72,168	4
土地重估增值	72,180	4	72,180	4		<u>14,716</u>	<u>1</u>	<u>87,380</u>	<u>5</u>
成本及重估增值	1,817,386	94	1,859,949	112	未受限淨值				
減：累計折舊	(763,110)	(39)	(749,875)	(45)	累積餘絀—未受限	1,369,718	70	1,292,095	77
未完工程	165,142	8	68,895	4	本期餘絀—未受限	(66,197)	(3)	(54,166)	(3)
	<u>1,219,418</u>	<u>63</u>	<u>1,178,969</u>	<u>71</u>		<u>1,303,521</u>	<u>67</u>	<u>1,237,929</u>	<u>74</u>
無形資產					其他淨值：				
電腦軟體(附註五(六))	2,149	-	3,464	-	資產重估增值	68,470	4	68,470	4
其他資產					淨值總額	1,397,623	73	1,404,695	84
存出保證金(附註五(十六))	1,252	-	935	-					
資產總額	<u>\$ 1,944,321</u>	<u>100</u>	<u>1,670,822</u>	<u>100</u>	負債及淨值總額	<u>\$ 1,944,321</u>	<u>100</u>	<u>1,670,822</u>	<u>1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主辦會計：梁明賢

會計主管：



~4~

董事長：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差異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醫務收入(附註五(十五))：						
門急診收入-健保	\$ 651,175	55	626,435	55	24,740	4
門急診收入-非健保	81,715	7	79,836	7	1,879	2
住院收入-健保	359,098	31	348,770	31	10,328	3
住院收入-非健保	114,099	10	117,130	10	(3,031)	(3)
其他醫療服務收入-健保	14,332	1	20,848	2	(6,516)	(31)
其他醫療服務收入-非健保	41,598	4	27,845	2	13,753	49
減：支付點值調整	(72,091)	(6)	(51,658)	(4)	(20,433)	40
健保核減	129	-	(10,280)	(1)	10,409	(101)
醫療優待	(19,884)	(2)	(20,384)	(2)	500	(2)
醫務收入淨額	<u>1,170,171</u>	<u>100</u>	<u>1,138,542</u>	<u>100</u>	<u>31,629</u>	<u>3</u>
醫務成本：						
人事費用	558,523	48	525,048	46	33,475	6
藥品費用(附註五(四))	155,417	13	157,990	14	(2,573)	(2)
醫材費用(附註五(四))	129,805	11	122,641	11	7,164	6
折舊費用	83,462	7	88,925	8	(5,463)	(6)
租金費用(附註五(九))	13,106	1	9,004	1	4,102	46
事務費用	120,417	10	115,592	10	4,825	4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附註五(十三))	53,421	5	59,073	5	(5,652)	(10)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附註五(十三))	61,917	6	60,154	5	1,763	3
其他醫務費用	11,992	1	15,555	1	(3,563)	(23)
	<u>1,188,060</u>	<u>102</u>	<u>1,153,982</u>	<u>101</u>	<u>34,078</u>	<u>3</u>
醫務毛損	(17,889)	(2)	(15,440)	(1)	(2,449)	16
管理費用：						
人事費用	39,318	4	37,530	4	1,788	5
折舊費用	3,040	-	3,333	-	(293)	(9)
事務費用	4,826	-	6,563	1	(1,737)	(26)
其他醫務費用	1,925	-	2,134	-	(209)	(10)
	<u>49,109</u>	<u>4</u>	<u>49,560</u>	<u>5</u>	<u>(451)</u>	<u>(1)</u>
醫務損失	<u>(66,998)</u>	<u>(6)</u>	<u>(65,000)</u>	<u>(6)</u>	<u>(1,998)</u>	<u>3</u>

(接後頁)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5~



董事長： 

(承前頁)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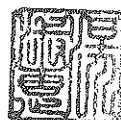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差異	
非醫務活動收益：						
利息收入	\$ 2,498	-	2,035	-	463	23
租金收入	7,355	-	7,208	1	147	2
捐贈收入-未受限	108	-	132	-	(24)	(18)
捐贈收入-暫時受限(附註五(十))	59,125	5	56,170	5	2,955	5
其他非醫務收益	<u>12,369</u>	<u>1</u>	<u>19,969</u>	<u>2</u>	<u>(7,600)</u>	<u>(38)</u>
	<u>81,455</u>	<u>6</u>	<u>85,514</u>	<u>8</u>	<u>(4,059)</u>	<u>(5)</u>
非醫務活動費損：						
董事會費用	747	-	930	-	(183)	(20)
利息費用	2,829	-	436	-	2,393	549
捐贈費用(附註五(十四))	100	-	-	-	100	100
募款活動費用	5,695	-	4,559	1	1,136	25
專案研究費用	11,072	1	9,663	1	1,409	15
其他非醫務費損	<u>1,086</u>	<u>-</u>	<u>2,922</u>	<u>-</u>	<u>(1,836)</u>	<u>(63)</u>
	<u>21,529</u>	<u>1</u>	<u>18,510</u>	<u>2</u>	<u>3,019</u>	<u>16</u>
非醫務利益	<u>59,926</u>	<u>5</u>	<u>67,004</u>	<u>6</u>	<u>(7,078)</u>	<u>(11)</u>
本期稅前餘絀	(7,072)	(1)	2,004	-	(9,076)	(453)
所得稅費用(附註五(十二))	-	-	-	-	-	-
本期稅後餘絀	<u>\$ (7,072)</u>	<u>(1)</u>	<u>2,004</u>	<u>-</u>	<u>(9,076)</u>	<u>(453)</u>
本期稅後結餘-暫時受限(附註五(十))	\$ 59,125	5	56,170	5	2,955	5
本期稅後虧絀-未受限	<u>(66,197)</u>	<u>(5)</u>	<u>(54,166)</u>	<u>(5)</u>	<u>(12,031)</u>	<u>22</u>
	<u>\$ (7,072)</u>	<u>-</u>	<u>2,004</u>	<u>-</u>	<u>(9,076)</u>	<u>(453)</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董事長：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淨值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永久受限淨值：		
設立基金	\$ 10,916	10,916
永久受限期末淨值	10,916	10,916
暫時受限淨值：		
暫時受限本期稅後結餘	59,125	56,170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出	(131,789)	(59,810)
暫時受限淨值減少總額	(72,664)	(3,640)
暫時受限期初淨值	87,380	91,020
暫時受限期末淨值	14,716	87,380
未受限淨值：		
未受限本期稅後虧絀	(66,197)	(54,166)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入	131,789	59,810
未受限淨值增加總額	65,592	5,644
未受限期初淨值	1,237,929	1,232,285
未受限期末淨值	1,303,521	1,237,929
其他淨值：		
資產重估增值	68,470	68,470
其他期末淨值	68,470	68,470
期末淨值總額	\$ 1,397,623	1,404,695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主辦會計：梁明賢

會計主管：

~6~



董事長：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餘絀	\$ (7,072)	2,00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支付點值調整	72,091	51,658
健保核減	(129)	10,280
利息費用	2,829	436
利息收入	(2,498)	(2,035)
折舊費用	86,670	92,428
各項攤提	2,928	2,241
	<u>161,891</u>	<u>155,008</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42	(711)
應收帳款	(88,421)	(61,213)
其他應收款	(456)	2,690
存貨	337	196
預付款項	(1,361)	4,635
其他流動資產	(24)	6
	<u>(89,483)</u>	<u>(54,397)</u>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630	-
應付帳款	5,997	(13,184)
預收款項	(637)	2,153
其他應付款	24,503	(6,354)
員工離職退休金準備	(5,000)	-
其他流動負債	1,155	(52)
	<u>26,648</u>	<u>(17,437)</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62,835)</u>	<u>(71,834)</u>
調整項目	99,056	83,17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1,984	85,178
收取之利息	2,358	2,077
支付之利息	(2,495)	(410)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1,847</u>	<u>86,84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39,197)	(77,833)
取得(處份)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80,938)	3,967
購置無形資產	(1,613)	(2,59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17)	6,6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2,065)</u>	<u>(69,81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暫時受限基金減少	72,664	3,64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579	(1,998)
償還長期借款	(37,912)	(2,250)
長期借款增加	300,0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38,331</u>	<u>(60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8,113	16,4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5,521	189,09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13,634</u>	<u>205,521</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7~



董事長：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原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以下簡稱本法人)於民國四十五年由非營利財團法人台灣省世界展望會及基督教挪威協力會捐助成立，於民國七十四年七月依法完成法人登記。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衛生署(現更名為衛生福利部)醫字第0990010239號函核准更名為埔基醫療財團法人，並依法人捐助章程設立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護理之家及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另，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復健中心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起委託本法人經營管理。

本法人之設立係以從事醫療事業辦理醫療機構及宏揚基督耶穌救人之愛心為目的。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十九)有關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重大會計政策差異說明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編製。

民國一〇四年度之財務報表原係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首次適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時，選擇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二十二條第二項規定處理及重分類民國一〇四年度比較期間之財務報表。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之相關規定重分類之項目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法人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法人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差額比照相關之利益或損失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或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法人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法人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法人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1)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存出保證金。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2)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惟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法人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法人若一項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之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2.金融負債

(1)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與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法人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核減及點值折扣

備抵核減按過去實際核減經驗估列之；點值折扣則參考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總額控管機制最近期估計之點值保守估列之。

(八)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基金

指為特定用途所提撥之資產或受贈資產因捐贈人限制之銀行存款，如設立基金、建院(醫療發展)基金、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傳道基金、社會服務基金及長期照護基金等。

(十)固定資產

1.認列與衡量

固定資產之原始認列係以成本衡量，後續則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固定資產之處分損益，係由固定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處分固定資產損益」。

受贈固定資產則依其公平價值列為固定資產，並相對增加暫時受限淨值本期結餘，暨同時認列為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出，並轉入未受限淨值。他人捐贈指定於購買式擴建固定資產，依其捐贈金額列為暫時受限淨值項下之建院(醫療發展)基金本期結餘，按指定用途使用後，則轉列至未受限淨值。

固定資產得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重估價，其未實現重估增值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其他權益中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資產處分時，轉列為當期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2.後續成本

若固定資產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數採直線法計算。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5~55年

(2)醫療設備：3~8年

(104年醫療設備：2~12年)

(3)運輸設備：3~5年

(4)一般設備：3~15年

(5)租賃改良物：3~8年

(十一)無形資產

1.其他無形資產

本法人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之。

2.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其電腦軟體估計耐用年限為一~三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法人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法人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本法人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法人原訂有員工離退辦法，凡本法人員工符合條件申請離退時，按年資及退休時薪資水準依離退辦法一次給付離職或退休金。民國八十八年八月以前本法人每月固定提列若干員工離職退休金準備，此項退職金準備係假定所有符合規定之員工均於年終離職時之應付負債。自民國八十八年九月起，本法人開始適用勞動基準法而修訂離退辦法(以下簡稱「舊制」)，並停止提列離職退休金準備。員工離退職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平均薪資計算，凡員工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一日以前之服務年資按原離退辦法計算給付基數，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一日以後之服務年資則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計算給付基數。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確定福利計畫係勞動基準法第56條第2項之規定，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次年度將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十四)淨值分類

本法人之淨值餘額及收支交易係以下列三大類別記錄並表達：

1.永久受限淨值：指醫療財團法人因下列因素所形成之淨值：

- (1)接受捐贈及其他資產流入，因法令規定或捐贈人所設約定之限制，該限制不能因時間之經過或醫療財團法人依循該約定之行動而解除者，如設立基金。
- (2)前日資產之增值或減損。
- (3)因捐贈人所約定之結果，由其他類別淨值間之重分類而來。

2.暫時受限淨值：指醫療財團法人因下列因素所形成之淨值：

- (1)接受捐贈及其他資產流入，因法令規定或捐贈人所設約之限制，該限制可因時間之經過或本法人依循該約定之行動而解除者。
- (2)前日資產之增值或減損。
- (3)捐贈人所設之約定，因時間之經過或因本法人依循該約定之限制行動而解除，因而產生與其他類別淨值間之重分類。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3.未受限淨值：指醫療財團法人之淨值未受法令或捐贈人約定之限制，包括指定用途基金淨值，累積餘絀及本期餘絀等：

- (1)指定用途基金淨值，指自未受限淨值中未指定用途部分，經董事會同意提撥為指定特定用途，如指定為資產之改良、擴充用途之擴建基金及支付醫療糾紛賠償之醫療賠償基金等。指定用途基金淨值，應俟董事會決議後，始可列帳。
- (2)累積餘絀，指未受限淨值截至本期止未經指定用途之盈餘或未經彌補之虧損等。
- (3)本期餘絀，指計算當期營運之結果。

收受捐贈人限定用途之現款捐贈於受贈時認列為暫時受限淨值之本期餘絀，按捐贈人限定用途支出時，則依支用性質認列各項損費，並減少暫時受限淨值。

(十五)醫療服務收入

醫療服務收入係對健保及一般自費病患提供醫療服務而獲致之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

(十六)教育研究發展、人才培訓暨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費

本法人依醫療法第四十六條規定，每年提撥年度醫療收入結餘之百分之十辦理有關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百分之十辦理有關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事項。

(十七)捐贈費用

捐贈費用係捐贈與創設目的有關之社會公益福利團體之支出，以權責發生時作為入帳基礎。

(十八)所得稅

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規定，本法人提供醫療勞務之所得，應繳納所得稅。惟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本法人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尚得扣除若干與創設目的活動有關淨支出。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利益餘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於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本法人僅於有法定執行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或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十九)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重大會計政策差異

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重要差異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1.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法人所稱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本法人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2.所得稅	<p>(a)本法人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p> <p>(b)遞延所得稅於資產負債表係以非流動項目表達。</p> <p>(c)本法人僅於有法定執行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或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p>	<p>(a)本法人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則該部分或全部應全數列入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p> <p>(b)遞延所得稅於資產負債表係以其性質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表達。</p> <p>(c)本法人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對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係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p>

四、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企業會計準則編製本財務報表時，必須作出假設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五、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庫存現金	\$ 1,796	1,529
支票存款	19,633	17,577
活期存款	258,405	152,615
定期存款	<u>33,800</u>	<u>33,800</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13,634</u>	<u>205,521</u>

(二)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105.12.31</u>	<u>104.12.31</u>
定期存款	<u>\$ 235,419</u>	<u>54,481</u>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法人之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帳款及支付點值調整

	<u>105.12.31</u>	<u>104.12.31</u>
應收票據	<u>\$ 585</u>	<u>1,027</u>
應收帳款	\$ 176,298	182,316
減：備抵減損損失	(1,860)	(1,860)
備抵健保核減	(7,815)	(15,557)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	<u>(34,903)</u>	<u>(49,638)</u>
	<u>\$ 131,720</u>	<u>115,261</u>

本法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u>\$ 1,860</u>	<u>1,860</u>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法人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並未貼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四)存貨

	<u>105.12.31</u>	<u>104.12.31</u>
庫存藥品	\$ 8,021	8,482
庫存衛材	645	535
庫存血液	<u>155</u>	<u>141</u>
	<u>\$ 8,821</u>	<u>9,158</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醫療成本分別為285,222千元及280,631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列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固定資產

本法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固定資產之成本、重估增值、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設備	醫療設備	運輸設備	一般設備	租賃 改良物	未完工程	總 計
原始成本及重估增值：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15,096	1,413,077	162,464	12,856	55,793	663	68,895	1,928,844
增添	1,660	1,300	6,299	5,078	6,968	316	105,498	127,119
重分類	-	-	-	-	9,251	-	(9,251)	-
處分	-	(11,249)	(36,786)	(3,200)	(22,200)	-	-	(73,43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216,756</u>	<u>1,403,128</u>	<u>131,977</u>	<u>14,734</u>	<u>49,812</u>	<u>979</u>	<u>165,142</u>	<u>1,982,528</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08,233	1,476,147	199,043	11,756	55,000	663	6,368	1,957,210
增添	6,863	3,056	7,159	1,100	4,579	-	64,832	87,589
重分類	-	-	-	-	2,305	-	(2,305)	-
處分	-	(66,126)	(43,738)	-	(6,091)	-	-	(115,95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215,096</u>	<u>1,413,077</u>	<u>162,464</u>	<u>12,856</u>	<u>55,793</u>	<u>663</u>	<u>68,895</u>	<u>1,928,84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614,100	94,802	5,761	34,837	375	-	749,875
本年度折舊	-	57,670	17,948	2,580	8,363	109	-	86,670
處分	-	(11,249)	(36,786)	(3,200)	(22,200)	-	-	(73,43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660,521</u>	<u>75,964</u>	<u>5,141</u>	<u>21,000</u>	<u>484</u>	<u>-</u>	<u>763,110</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621,051	116,432	3,610	32,036	273	-	773,402
本年度折舊	-	59,175	22,108	2,151	8,892	102	-	92,428
處分	-	(66,126)	(43,738)	-	(6,091)	-	-	(115,95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614,100</u>	<u>94,802</u>	<u>5,761</u>	<u>34,837</u>	<u>375</u>	<u>-</u>	<u>749,875</u>
帳面金額：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216,756</u>	<u>742,607</u>	<u>56,013</u>	<u>9,593</u>	<u>28,812</u>	<u>495</u>	<u>165,142</u>	<u>1,219,418</u>
民國104年1月1日	\$ <u>208,233</u>	<u>855,096</u>	<u>82,611</u>	<u>8,146</u>	<u>22,964</u>	<u>390</u>	<u>6,368</u>	<u>1,183,808</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u>215,096</u>	<u>798,977</u>	<u>67,662</u>	<u>7,095</u>	<u>20,956</u>	<u>288</u>	<u>68,895</u>	<u>1,178,969</u>

本法人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將帳列土地辦理重估，其重估增值金額為72,180千元。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本法人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將固定資產出租予若干地方診所，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出租資產明細如下：

	<u>104,123.1</u>
一般設備	\$ 796
減：累計折舊	<u>(716)</u>
	<u>\$ 80</u>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法人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六)無形資產

本法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原始成本及重估增值：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3,118
單獨取得	<u>1,613</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4,731</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0,523
單獨取得	<u>2,595</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3,118</u>
累計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9,654
本期攤銷	<u>2,928</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2,582</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7,413
本期攤銷	<u>2,241</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654</u>
帳面金額：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2,149</u>
民國104年1月1日	<u>\$ 3,110</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3,464</u>

本法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電腦軟體攤銷費用分別為2,928千元及2,241千元，列於醫務成本之其他醫務費用、管理費用之其他醫務費用及非醫務活動費損—募款活動費用項下。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七)應付款項

	<u>105.12.31</u>	<u>104.12.31</u>
應付票據	\$ 630	-
應付帳款	80,639	74,642
其他應付款	<u>140,060</u>	<u>127,301</u>
	<u>\$ 221,329</u>	<u>201,943</u>

(八)長期借款

本法人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5.12.31</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 額</u>
擔保銀行借款	1.36%~1.73%	115年	\$ 288,08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30,248)</u>
			<u>\$ 257,84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104.12.31</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 額</u>
擔保銀行借款	1.44%~1.51%	115年	\$ 26,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297)</u>
			<u>\$ 23,703</u>
尚未使用額度			<u>\$ 260,000</u>

本法人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承租人租賃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15,549千元及10,453千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一年內	\$ 3,610	5,358
一年至五年	8,788	10,276
五年以上	<u>1,152</u>	<u>1,824</u>
	<u>\$ 13,550</u>	<u>17,458</u>

本法人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醫療院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九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每五年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部分租賃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支付額外租金。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基金及淨值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設立基金餘額皆為10,916千元，係法人登記證書所列之財產總額。暫時受限基金及暫時受限淨值係捐贈人捐贈所設約定之限制，該限制因時間之經過或本法人依循該約定之行動而解除。暫時受限淨值之種類及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	\$ 10,645	10,656
社會服務基金	4,071	4,556
長期照護基金	-	72,168
	<u>\$ 14,716</u>	<u>87,380</u>

暫時受限淨值本期稅後結餘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捐贈收入	\$ <u>59,125</u>	<u>56,170</u>

暫時受限淨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動支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建院(醫療發展)基金淨值	\$ 11,114	6,283
社會服務基金淨值	5,735	7,580
傳道基金淨值	346	436
長期照護基金淨值	112,724	41,750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淨值	<u>1,870</u>	<u>3,761</u>
	<u>\$ 131,789</u>	<u>59,810</u>

暫時受限淨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動支項目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醫療優待	\$ 7,001	10,241
購置設備	124,442	49,133
其他	<u>346</u>	<u>436</u>
	<u>\$ 131,789</u>	<u>59,810</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未受限淨值包括未受限之累積結餘及未受限之本期餘絀。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其他淨值調整為資產重估增值，係本法人於民國八十四年度將帳列土地依照平均地權條例予以重估，並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土地稅法修訂調降土地增值稅率，依新修訂之土地增值稅率重新計算調整。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重估增值金額均為下表：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金額
土地重估增值	\$ 72,180
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u>(3,710)</u>
資產重估增值淨額	<u>\$ 68,470</u>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法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付退休金費用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99	107
本期提撥金額	1,152	1,256
本期支付退休金	<u>1,160</u>	<u>1,264</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91</u>	<u>99</u>

本法人之確定福利計畫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4.89%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每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提撥其差額。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本法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52千元及1,256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法人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員工每月薪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法人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法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7,109千元及16,524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法人提供醫療服務及其他相關業務之所得其適用之所得稅稅率為17%，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並無所得稅費用。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本法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餘絀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餘絀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202)	341
免稅所得	(10,494)	(9,917)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11,994	9,319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u>(298)</u>	<u>257</u>
估計所得稅費用	<u>\$ -</u>	<u>-</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法人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課稅損失	<u>\$ 146,558</u>	<u>134,428</u>

由於本法人預期未來銷售貨或勞務以外所得可符合前述「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免稅規定，且預期未來銷售貨物或勞務所得將不會產生所得稅費用，故本法人未認列有關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法人經稅捐稽徵機關申報核定之虧損得自以後十年度之課稅所得額扣除。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明細列示如下：

<u>發生年度</u>	<u>虧損數</u>	<u>期末累積未扣除虧損數</u>	<u>可抵減之最後年限</u>	<u>備註</u>
96	\$ 110,304	110,304	106	核定數
97	55,319	55,319	107	核定數
98	63,862	63,862	108	核定數
99	83,258	83,258	109	核定數
100	96,175	96,175	110	核定數
101	122,140	122,140	111	核定數
102	119,179	119,179	112	核定數
103	85,693	85,693	113	核定數
104	54,821	54,821	114	申報數
105	<u>70,553</u>	<u>70,553</u>	115	預估申報數
	<u>\$ 861,304</u>	<u>861,304</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法人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所得稅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三)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民國一〇五年度

<u>項 目</u>	研究發展、 人才培訓及 健康教育費用	醫療救助、社區 醫療服務及 其他社會服務費用
期初提撥金餘額(105.1.1)	\$ -	-
當期支用總金額		
當期支用上期提撥數	-	-
當期支用金額	53,421	61,917
當期提撥金額	-	-
期末提撥金餘額(105.12.31)	-	-
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	-	-

民國一〇四年度

<u>項 目</u>	研究發展、 人才培訓及 健康教育費用	醫療救助、社區 醫療服務及 其他社會服務費用
期初提撥金餘額(104.1.1)	\$ -	-
當期支用總金額		
當期支用上期提撥數	-	-
當期支用金額	59,073	60,154
當期提撥金額	-	-
期末提撥金餘額(104.12.31)	-	-
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	-	-

(十四)捐贈費用

民國一〇五年度

<u>捐 贈 對 象</u>	<u>捐贈費用金額</u>	<u>捐 贈 目 的</u>
財團法人台東聖母醫院	\$ 50	尼伯特颱風災後重建及復原工作
東基醫療財團法人	50	尼伯特颱風災後重建及復原工作
	<u>\$ 100</u>	

註：已陳報主管衛生部醫字第1060013350號。

本法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帳列捐贈費用組成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帳列非醫務活動費損－捐贈費用	\$ <u>100</u>	<u>-</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五)收入

本法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門急診收入	\$ 732,890	706,271
住院收入	473,197	465,900
其他醫療服務收入	<u>55,930</u>	<u>48,693</u>
	<u>\$ 1,262,017</u>	<u>1,220,864</u>

(十六)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種類

1.金融資產

	<u>105.12.31</u>	<u>104.12.31</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13,634	205,52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35,419	54,48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33,637	117,024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u>1,252</u>	<u>935</u>
	<u>\$ 683,942</u>	<u>377,961</u>

2.金融負債

	<u>105.12.31</u>	<u>104.12.31</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	\$ 221,329	201,94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288,088</u>	<u>26,000</u>
	<u>\$ 509,417</u>	<u>227,943</u>

六、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院之關係</u>
財團法人埔里鎮基督教德芬堂(德芬堂)	本法人之董事長為該教會之董事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租金費用

本法人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向德芬堂承租宿舍而支付租金均為1,000千元，帳列醫務成本—租金費用項下，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款項皆已付訖。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七、剩餘財產歸屬

依本法人捐助章程規定，本法人因故解散時，應依法清算，清算後剩餘財產歸屬於法人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經中央主管相關指定之機關團體所有，不得以任何方式歸屬於自然人或以營利為目的之團體。

八、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資產		地號、建號或受限原因	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土地	埔里大瑪璘段地號	660、669、671~678(註)	銀行借款	\$ 66,403	66,403
建築物	埔里大瑪璘段建號	432、433、591(註)	銀行借款	621,187	663,214
				<u>\$ 687,590</u>	<u>729,617</u>

註：土地及建築物係本法人因銀行借款而擔保設質，業經衛署醫字第0940066348號核准。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期後事項：無。

十一、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醫務 成本者	屬於管理 費用者	屬於非醫 務活動 費損者	合計	屬於醫務 成本者	屬於管理 費用者	屬於非醫 務活動 費損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554,083	32,690	5,861	592,634	521,325	31,021	6,354	558,700
勞健保費用	39,296	3,367	434	43,097	38,940	3,290	577	42,807
退休金費用	16,165	1,773	323	18,261	15,609	1,789	382	17,780
其他用人費用	30,156	1,489	132	31,777	30,962	1,430	237	32,629
折舊費用	83,462	3,040	168	86,670	88,925	3,333	170	92,428
攤銷費用	1,513	1,409	6	2,928	772	1,375	94	2,241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法人員工人數分別為701人及725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二、首次採用企業會計準則重分類項目及金額

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二十二條第二項規定，按企業會計準則公報之相關規定重分類民國一〇四年度比較期間之財務報表之項目及金額如下：

(一)資產負債表項目重分類：

	104.12.31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重分類金額	企業會計 準則公報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0,002	(54,481)	205,52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流動	-	54,481	54,481
應收票據	1,027	-	1,027
應收帳款	115,261	-	115,261
其他應收款	736	-	736
存貨	9,158	-	9,158
預付款項	2,825	-	2,825
其他流動資產	149	-	149
	<u>389,158</u>	<u>-</u>	<u>389,158</u>
基金：			
設立基金	10,916	-	10,916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	10,656	-	10,656
社會服務基金	4,556	-	4,556
長期照護基金	72,168	-	72,168
	<u>98,296</u>	<u>-</u>	<u>98,296</u>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178,889	80	1,178,969
無形資產	3,464	-	3,464
其他資產	1,015	(80)	935
	<u>1,183,368</u>	<u>-</u>	<u>1,183,368</u>
資產總計	\$ <u><u>1,670,822</u></u>	<u><u>-</u></u>	<u><u>1,670,822</u></u>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74,642	-	74,642
其他應付款	127,301	-	127,301
預收款項	3,876	-	3,876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2,297	-	2,297
其他流動負債	7,604	-	7,604
	<u>215,720</u>	<u>-</u>	<u>215,720</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重分類金額	企業會計 準則公報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23,703	-	23,703
遞延所得稅—土地增值稅	3,710	-	3,710
其他負債	22,994	-	22,994
	<u>50,407</u>	-	<u>50,407</u>
負債總計	<u>266,127</u>	-	<u>266,127</u>
淨 值：			
永久性受限淨值：			
設立基金	<u>10,916</u>	-	<u>10,916</u>
暫時受限淨值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 暫時受限淨值	10,656	-	10,656
社會服務基金—暫時受限	4,556	-	4,556
長期照護基金—暫時受限	<u>72,168</u>	-	<u>72,168</u>
	<u>87,380</u>	-	<u>87,380</u>
未受限淨值			
累積餘絀—未受限	1,292,095	-	1,292,095
本期餘絀—未受限	<u>(54,166)</u>	-	<u>(54,166)</u>
	<u>1,237,929</u>	-	<u>1,237,929</u>
其他淨值			
資產重估增值	<u>68,470</u>	-	<u>68,470</u>
權益總計	<u>1,404,695</u>	-	<u>1,404,69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670,822</u>	-	<u>1,670,822</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二)收支餘絀表項目重分類：

	104.12.31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重分類金額	企業會計 準則公報
醫務收入	\$ 1,138,542	-	1,138,542
醫務成本	1,153,982	-	1,153,982
醫務毛損	(15,440)	-	(15,440)
管理費用	49,560	-	49,560
醫務損失	(65,000)	-	(65,000)
非醫務利益	67,004	-	67,004
稅前餘絀	2,004	-	2,004
所得稅費用	-	-	-
稅後餘絀	\$ <u>2,004</u>	<u>-</u>	<u>2,004</u>

(三)重分類說明：

- 1.本法人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之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金額為54,481元，前述定期存款係作為投資目的使用，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列報為現金及約當現金。惟依企業會計準則規定，除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外，約當現金必須為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故將前述定期存款依流動性重分類為「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金額為54,481千元。
- 2.本法人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出租資產金額為80千元，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列報於「其他資產」項下，惟依企業會計準則規定，出租資產不屬於「其他資產」，故依其性質將前述金額重分類為「固定資產」項下之「一般設備」。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現金	\$ 1,796	其中外幣現金 USD 1,300；匯率32.25 EUR 2,278.1；匯率33.9 JPY 152,000；匯率0.2756 RMB 32,054；匯率4.617
支票存款	19,633	
定期存款	33,800	
活期存款	<u>258,405</u>	其中外幣存款 USD 28,437.68；匯率32.25 EUR 2.2；匯率33.9 JPY 332,180；匯率0.2756 RMB 689.72；匯率4.617
	<u>\$ 313,634</u>	

應收票據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收票據	\$ 273	健檢收入
其他應收票據	<u>312</u>	捐贈及代檢等收入
	<u>\$ 585</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 153,008	無
其他(註)	23,290	
減：備抵減損損失	(1,860)	
備抵健保核減	(7,815)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	(34,903)	
	<u>\$ 131,720</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收保險理賠款	\$ 548	無
應收租金	472	
其他(註)	312	
合 計	<u>\$ 1,332</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備 註
庫存藥品	\$ 8,021	9,680	無
庫存衛材	645	657	
庫存血液	155	155	
	<u>\$ 8,821</u>	<u>10,492</u>	

預付款項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預付薪資	\$ 2,150	無
預付租金	500	
預付所得稅	352	
其他(註)	1,184	
	<u>\$ 4,186</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基金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設立基金	\$ 10,916	-	-	10,916
建院(醫療發展)基金	-	11,114	11,114	-
社會服務基金	4,556	5,250	5,735	4,071
傳道基金	-	346	346	-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	10,656	1,859	1,870	10,645
長期照護基金	72,168	40,556	112,724	-
	<u>\$ 98,296</u>	<u>59,125</u>	<u>131,789</u>	<u>25,632</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重分類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已報衛生 福利部核 准文號	備註
土地	\$ 215,096	1,660	-	-	216,756	其中帳面價 值66,403千元 已提供抵押	衛署醫字 第0940066 348號	
房屋及建築 設備	1,413,077	1,300	11,249	-	1,403,128	其中淨額 621,187千元 已提供抵押	衛署醫字 第0940066 348號	註
醫療設備	162,464	6,299	36,786	-	131,977			
一般設備	55,793	6,968	22,200	9,251	49,812			
運輸設備	12,856	5,078	3,200	-	14,734			
租賃改良物	663	316	-	-	979			
未完工程	68,895	105,498	-	(9,251)	165,142			
	<u>\$ 1,928,844</u>	<u>127,119</u>	<u>73,435</u>	<u>-</u>	<u>1,982,528</u>			

說明：本期減少額係已達耐用年限未報廢之列管固定資產。

註：本期新增資產已陳報主管機關衛部醫字第1060013350號。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重分類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設備	\$ 614,100	57,670	11,249	-	660,521	無
醫療設備	94,802	17,948	36,786	-	75,964	
一般設備	34,837	8,363	22,200	-	21,000	
運輸設備	5,761	2,580	3,200	-	5,141	
租賃改良物	375	109	-	-	484	
	<u>\$ 749,875</u>	<u>86,670</u>	<u>73,435</u>	<u>-</u>	<u>763,110</u>	

說明：本期減少額係已達耐用年限未報廢尚列管中之固定資產。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攤提	期末餘額	備 註
電腦軟體	\$ 3,464	1,613	-	2,928	2,149	採平均法攤銷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宿舍保證金	\$ 376	無
水土保持保證金	330	
房屋租賃保證金	300	
健檢押標金	187	
其他(註)	59	
	\$ 1,252	

說明：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商名稱	金額	備註
非關係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u>630</u>	無

應付帳款明細表

廠商名稱	金額	備註
非關係人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 15,106	無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042	
台灣大昌華嘉股份有限公司	4,658	
保吉生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4,130	
其他(註)	<u>50,703</u>	
合計	\$ <u>80,639</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目	金額	備註
應付薪資	\$ 58,032	無
應付獎金	39,649	無
應付費用	32,713	勞健保費、退職
其他(註)	<u>9,666</u>	金、修繕費等
	\$ <u>140,060</u>	無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預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u>備 註</u>
預收醫療費用	\$ <u>3,239</u>	無

其他流動負債

<u>項 目</u>	<u>金 額</u>	<u>備 註</u>
代收款項	\$ 6,509	無
暫收款項	<u>2,250</u>	
	\$ <u>8,759</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名稱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質押或擔保情形	已報衛生福利 部核准文號	備註
玉山商業銀行	\$ 288,088	96.7.6~ 115.7.6	1.36%~1.73%	土地、房屋及 建築物	衛署醫字第 0940066348號	無
減：一年內到 期之長期 借款	<u>(30,248)</u>					
	<u>\$ 257,840</u>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醫療設備保證金	\$ 9,000	無
安養照護保證金	4,515	
其他(註)	<u>1,050</u>	
合 計	<u>\$ 14,565</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醫務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門診收入-健保	藥費	\$ 134,637	
	透析費	132,470	
	診察費	75,980	
	檢查費	66,395	
	放射費	33,865	
	復健費	28,306	
	照護費	25,748	
	治療費	25,061	
	手術費	19,424	
	其他(註)	31,545	573,431
門診收入-非健保	掛號費	26,910	
	治療費	10,550	
	診察費	9,868	
	藥費	9,431	
	材料費	4,304	
	檢查費	2,898	
	其他(註)	5,599	69,560
急診收入-健保	診察費	26,956	
	檢查費	16,412	
	放射費	15,179	
	治療費	6,416	
	藥費	4,541	
	其他(註)	8,240	77,744
急診收入-非健保	掛號費	7,900	
	放射費	875	
	診察費	792	
	檢查費	641	
	藥費	456	
	材料費	380	
	其他(註)	1,111	12,155
住院收入-健保	病房費	91,463	
	手術費	50,418	
	治療費	38,282	
	診察費	36,290	
	檢查費	32,151	
	材料費	28,649	
	藥費	27,646	
	放射費	14,042	
	麻醉費	11,608	
	其他(註)	28,549	359,098
住院收入-非健保	病房費	34,414	
	護理之家費	33,351	
	材料費	27,592	
	膳食費	5,142	
	藥費	3,766	
	其他(註)	9,834	114,099
其他醫療服務收入	專案補助	27,141	
	代檢收入	3,995	
	支援收入	7,033	
	餐廳收入	3,429	
	健保	14,332	55,930
減：支付點值調整			(72,091)
健保核減			129
醫療優待			(19,884)
			\$ 1,170,171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三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醫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小 計	合 計	備 註
人事費用		\$ 558,523	無
藥品費用		155,417	無
醫材費用		129,805	無
折舊費用		83,462	無
租金費用		13,106	無
事務費用			無
維護費	\$ 29,709		無
水電費	22,249		無
勞務費	19,872		無
環保費	16,721		無
其他(註)	31,866	120,417	無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		53,421	明細如下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61,917	明細詳後頁
其他醫務費用			無
雜費-餐費	6,068		無
其他(註)	5,924	11,992	無
		<u>\$ 1,188,060</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該科目百分之五。

教育研究發展當期實際支出總金額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教學費用	\$ 34,735	教育研究訓練人員之人事費及指導費
醫療臨床研究費	12,016	申請醫療臨床研究計畫之費用
圖書費	2,867	教育研究相關之書籍費
其他(註)	3,803	與教育研究訓練有關，但不屬上述項目之費用
	<u>\$ 53,421</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醫療社會服務預算／當期實際支用總金額
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金 額	實 際 金 額	備 註
貧困家庭、弱勢家庭、無依或路倒病人 所需醫療費用，及其因病情所需之交通、 輔具、照護、康復、喪葬或其他特殊需要 之相關費用	5,000	5,419	1. 貧困、弱勢、無依路倒病人醫療費用、 看護費補助等。 2. 貧困、弱勢、無依路倒病人轉診救護車 及志工專業教育訓練。 3. 發展遲緩兒童的鑑定、評估及追蹤工作 ，並發給發展遲緩證明及綜合報告書。
輔導病人或家屬團體之相關費用	4,900	5,150	1. 設置專診對病人及家屬關懷輔導。 2. 辦理糖尿病病友團體及癌症病友團體等 活動。
辦理社區醫療保健、健康促進及社區回 饋等醫療服務之相關費用	24,000	23,597	1. 健康促進推動等活動。 2. 設置長照據點推動長期照護。 3. 提昇兒科急診醫療照護。 4. 山地偏鄉地區巡迴醫療服務與健康促進 活動。
便民社會服務之相關費用	25,000	24,417	1. 山地偏鄉地區設置假日緊急醫療站及專 科巡迴醫療。 2. 推動長照到宅服務。 3. 提供偏鄉就醫住宿親子套房服務。 4. 偏遠地區交通車接送服務。 5. 健康資訊科技之研究與國際接軌。
配合政府政策辦理國際醫療援助之相關 費用	3,200	3,334	配合國合會及外交部計畫海外醫療服務。
	<u>\$ 62,100</u>	<u>61,917</u>	

註：含附設護理之家1,289千元、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復健中心791千元。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人事費用	\$ 39,318	無
事務費用	4,826	
折舊費用	3,040	
其他醫務費用	1,925	
	<u>\$ 49,109</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非醫務活動收益費損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利息收入	\$ 2,498	無
租金收入	7,355	係出租醫療設備及一般設備(明細詳後頁)
捐贈收入-未受限	108	無
捐贈收入-暫時受限	59,125	無
其他非醫務收益	12,369	無
董事會費用	(747)	明細詳後頁
利息費用	(2,829)	無
捐贈費用	(100)	無
募款活動費用	(5,695)	明細詳後頁
專案研究費用(註)	(11,072)	明細詳後頁
其他非醫務費損	(1,089)	無
	<u>\$ 59,923</u>	

(註)專案研究費用係為援助布吉納法索輔導計畫之相關支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租金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u>承 租 人</u>	<u>金 額</u>
水里社區基督聯合診所	\$ 1,486
錫安診所	1,211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1,191
宏穗興業有限公司埔基營運處	1,188
美德耐股份有限公司	1,143
德寶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371
其他(註)	765
	<u>\$ 7,355</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董事會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交通費用	\$ 385	董事會人員之出席車馬費
折舊費用	142	會議室電腦設備等
其他(註)	220	與董事會有關，不屬上述項目之雜項費用
	<u>\$ 747</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支付董事、監察人費用明細表

職稱	姓名	出席費、 車馬費等酬勞	其他酬勞	說明
董事長	黃敏生	\$ 75	-	車馬費
董事	趙文崇	122	-	車馬費
董事	林國川	35	-	車馬費
董事	許安和	35	-	車馬費
董事	潘俊雄	16	-	車馬費
董事	林介山	33	-	車馬費
董事	董倫賢	11	-	車馬費
董事	許文憲	5	-	車馬費
董事	張肇松	8	-	車馬費
監察人	賴炯彰	30	-	車馬費
監察人	吳子卿	8	-	車馬費
監察人	陳盛煊	7	-	車馬費
		<u>\$ 385</u>	<u>-</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募款活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人事費用	\$ 1,858
勞務費	627
其他(註)	3,210
	\$ 5,695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專案研究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人事費用	\$ 4,892
差旅費用	5,948
其他(註)	232
	\$ 11,072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
民國一〇五年度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
民國一〇五年度

壹、業務狀況

一、重大業務事項

- (一)購併或合併其他醫療法人：無。
- (二)最近兩年度轉投資資訊：無。
- (三)最近兩年度購置或處分重大資產：無。

二、最近兩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 稱	姓 名	出 席 費、 車馬費等酬勞	其他酬勞	說 明
董事長	黃敏生	\$ 75	-	車馬費
董事	趙文崇	122	-	車馬費
董事	林國川	35	-	車馬費
董事	許安和	35	-	車馬費
董事	潘俊雄	16	-	車馬費
董事	林介山	33	-	車馬費
董事	董倫賢	11	-	車馬費
董事	許文憲	5	-	車馬費
董事	張肇松	8	-	車馬費
監察人	賴炯彰	30	-	車馬費
監察人	吳子卿	8	-	車馬費
監察人	陳盛煊	7	-	車馬費
		<u>\$ 385</u>	<u>-</u>	

民國一〇四年度

職 稱	姓 名	出 席 費、 車馬費等酬勞	其他酬勞	說 明
董事長	黃敏生	\$ 89	-	車馬費
董事	趙文崇	70	-	車馬費
董事	林國川	35	-	車馬費
董事	許安和	34	-	車馬費
董事	潘俊雄	34	-	車馬費
董事	林介山	29	-	車馬費
董事	董倫賢	14	-	車馬費
董事	許文憲	7	-	車馬費
董事	張肇松	6	-	車馬費
監察人	賴炯彰	17	-	車馬費
監察人	吳子卿	15	-	車馬費
監察人	陳盛煊	2	-	車馬費
		<u>\$ 352</u>	<u>-</u>	


貳、重要財務資訊之揭露

一、埔基醫療財團法人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全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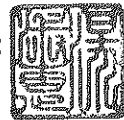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流動資產	\$ 695,870	389,158	384,285	387,500	387,035
基金及投資	25,632	98,296	101,936	74,451	50,821
固定資產(註1)	1,219,418	1,178,969	1,183,808	1,249,929	1,324,606
無形資產	2,149	3,464	3,110	2,942	4,376
其他資產	1,252	935	7,582	770	1,507
資產總額	<u>\$ 1,944,321</u>	<u>1,670,822</u>	<u>1,680,721</u>	<u>1,715,592</u>	<u>1,768,345</u>
流動負債	\$ 263,575	215,720	223,327	216,599	206,131
長期負債	261,550	27,413	29,711	31,774	34,175
其他負債	21,573	22,994	24,992	25,900	25,119
淨 值	1,397,623	1,404,695	1,402,691	1,441,319	1,502,920
負債及淨值總額	<u>\$ 1,944,321</u>	<u>1,670,822</u>	<u>1,680,721</u>	<u>1,715,592</u>	<u>1,768,345</u>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董事長：



註1：民國八十四年度曾辦理土地重估。

註2：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醫務收入	\$ 1,170,171	1,138,542	1,138,335	1,072,913	1,005,194
醫務成本	1,188,060	1,153,982	1,182,328	1,145,242	1,080,031
醫務毛損	(17,889)	(15,440)	(43,993)	(72,329)	(74,837)
管理費用	49,109	49,560	48,431	43,554	52,092
醫務損失	(66,998)	(65,000)	(92,424)	(115,883)	(126,929)
非醫務活動收益	81,455	85,514	75,783	84,632	76,180
非醫務活動費損	21,529	18,510	21,987	30,350	26,700
本期稅前餘絀	(7,072)	2,004	(38,628)	(61,601)	(77,449)
所得稅費用	-	-	-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59,125	56,170	47,845	55,086	43,785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66,197)	(54,166)	(86,473)	(116,687)	(121,234)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7,072)	2,004	(38,628)	(61,601)	(77,449)

主辦會計：梁明賢

會計主管：

董事長：

註：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

二、重要財務比率分析(全法人)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比率)(%)	28.12	15.93	16.54	15.99	15.01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36.06	121.47	121.00	117.85	116.04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264.01	180.40	172.07	183.94	193.06
	2.速動比率(%)	259.01	174.78	164.47	176.41	187.62
	3.利息保障倍數(倍)	(1.50)	5.60	(85.80)	(127.87)	(150.56)
經營表現	1.健保門急診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49.73	50.37	48.49	49.91	52.80
	2.健保住院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28.76	28.06	29.65	29.68	29.37
	3.健保其他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1.22	1.83	1.12	-	-
	4.非健保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20.29	19.75	20.74	20.41	17.82
	5.人事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47.01	45.50	45.36	45.68	47.60
	6.藥品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13.08	13.69	13.21	12.99	11.07
	7.折舊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7.03	7.71	8.15	8.50	9.85
	8.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110.53	108.94	315.58	(519.44)	(115.24)
	9.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128.11	110.93	307.42	(483.47)	(97.98)
	10.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96	0.97	0.96	0.86	0.76
	11.總資產週轉率(%)	64.74	67.94	67.03	61.59	55.73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0.26)	0.14	(2.25)	(3.51)	(4.27)
	2.醫務利益率(%)	(5.73)	(5.71)	(8.12)	(10.80)	(12.63)
	3.稅前純益率(%)	(0.60)	0.18	(3.39)	(5.74)	(7.70)
	4.稅後純益率(%)	(0.60)	0.18	(3.39)	(5.74)	(7.7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8.33	39.56	35.12	21.74	41.33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95.95	99.33	99.52	99.59	99.60

財務比率公式：

財務結構(%)

- 1.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100%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淨值+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100%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款項)/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或餘絀/本期利息支出

經營表現

- 1.健保門診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健保門急診收入淨額/醫務收入淨額
- 2.健保住院收入占醫療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健保住院收入淨額/醫務收入淨額
- 3.健保其他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健保其他醫療收入淨額/醫務收入淨額
- 4.非健保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健保以外醫務收入淨額/醫務收入淨額
- 5.人事費用占總醫務成本比率=人事費用/醫務成本
- 6.藥品費用佔醫務成本比率=全年藥品總費用/醫務成本
- 7.折舊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全年折舊費用/醫務成本
- 8.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佔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frac{\text{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text{醫務收入淨額}-[\text{醫務成本(不包括教育研究發展費用與醫療社會服務費用)}+\text{管理費用}]}$$
- 9.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frac{\text{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text{醫務收入淨額}-[\text{醫務成本(不包括教育研究發展費用與醫療社會服務費用)}+\text{管理費用}]}$$
- 10.固定資產週轉率(次)=醫務收入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11.總資產週轉率=醫療收入淨額/[(期初資產總額+期末資產總額)/2]

獲利比率(%)

- 1.資產報酬率=[稅後餘絀+利息費用(1-稅率)/[(期初資產總額+期末資產總額)/2]*100%
- 2.醫務利益=醫務利益/醫務收入淨額*100%
- 3.稅前純益=稅前餘絀/醫務收入淨額*100%
- 4.稅後純益=稅後餘絀/醫務收入淨額*1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期初流動負債+期末流動負債)/2]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醫務利益/(醫務利益-利息費用)

三、其他足以增進對財務狀況，營業結果及現金流量或其變動趨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如物價、匯率變動之影響)：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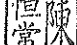
四、埔基個別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4年度
流動資產(註1及2)		\$ 737,900	425,191
基金及投資		25,632	98,296
固定資產		1,214,759	1,178,343
無形資產		2,149	3,464
其他資產		1,252	935
資產總額		\$ <u>1,981,692</u>	<u>1,706,229</u>
流動負債		\$ 260,063	211,835
長期負債		261,550	27,413
其他負債		18,805	20,484
淨 值		1,441,274	1,446,497
負債及淨值總額		\$ <u>1,981,692</u>	<u>1,706,229</u>

主辦會計： 

負責人： 

董事長： 

註1：民國一〇五年度流動資產為737,900千元，其中對附設護理之家及居家護理所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67,028千元及10,188千元，已於埔基醫療財團法人資產負債表中沖銷。

註2：民國一〇四年度流動資產為425,191千元，其中對附設護理之家及居家護理所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57,872千元及8,289千元，已於埔基醫療財團法人資產負債表中沖銷。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4年度
醫務收入		\$ 1,126,082	1,097,791
醫務成本		1,139,222	1,114,120
醫務毛損		(13,140)	(16,329)
管理費用		46,714	47,342
醫務損失		(59,854)	(63,671)
非醫務活動收益		77,750	85,414
非醫務活動費損		21,529	18,510
本期稅前餘絀		(3,633)	3,233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59,125	56,170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62,758)	(52,937)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3,633)	3,233

主辦會計：梁明賢

負責人：陳

董事長：

註：會計師係針對埔基醫療財團法人財務資料進行查核簽證，而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護理之家、居家護理所及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復健中心之帳務係包含於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帳務中，唯並未單獨針對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護理之家、居家護理所及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中心之財務資料進行查核簽證。

五、附設護理之家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4年度
流動資產		\$ 6,994	3,919
基金及投資		-	-
固定資產		723	581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	-
資產總額		\$ 7,717	4,500
流動負債		\$ 67,028	57,872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2,805	2,510
淨值		(62,116)	(55,882)
負債及淨值總額		\$ 7,717	4,500

主辦會計：梁明賢

負責人：寶

董事長：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4年度
醫務收入	\$ 23,138	21,793
醫務成本	28,421	22,276
醫務毛損	(5,283)	(483)
管理費用	1,256	1,173
醫務損失	(6,539)	(1,656)
非醫務活動收益	305	12
非醫務活動費損	-	-
本期稅前餘絀	(6,234)	(1,644)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	-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6,234)	(1,644)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6,234)	(1,644)

主辦會計：梁明賀

負責人：賈賴

董事長：[印章]

註：會計師係針對埔基醫療財團法人財務資料進行查核簽證，而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護理之家、居家護理所及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復健中心之帳務係包含於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帳務中，唯並未單獨針對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護理之家、居家護理所及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中心之財務資料進行查核簽證。

六、附設居家護理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4年度
流動資產	\$ 9,387	7,918
基金及投資	-	-
固定資產	2,168	-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	-
資產總額	\$ 11,555	7,918
流動負債	\$ 10,151	8,289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	-
淨 值	1,404	(371)
負債及淨值總額	\$ 11,555	7,918

主辦會計：梁明賀

負責人：秀丹

董事長：[印章]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4年度
醫務收入	\$ 3,305	3,610
醫務成本	2,942	2,408
醫務毛利	363	1,202
管理費用	261	193
醫務利益	102	1,009
非醫務活動收益	1,673	20
非醫務活動費損	-	-
本期稅前餘絀	1,775	1,029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	-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1,775	1,029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u>1,775</u>	<u>1,029</u>

主辦會計：梁明賢

負責人：梁明賢

董事長：梁明賢

註：會計師係針對埔基醫療財團法人財務資料進行查核簽證，而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護理之家、居家護理所及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復健中心之帳務係包含於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帳務中，唯並未單獨針對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護理之家、居家護理所及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中心之財務資料進行查核簽證。

七、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復健中心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委託埔基醫療財團法人經營)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4年度
流動資產	\$ 18,805	18,291
基金及投資	-	-
固定資產	1,768	45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	-
資產總額	\$ <u>20,573</u>	<u>18,336</u>
流動負債	\$ 3,512	3,885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	-
淨值	17,061	14,451
負債及淨值總額	\$ <u>20,573</u>	<u>18,336</u>

主辦會計：梁明賢

負責人：梁明賢

董事長：梁明賢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4年度
醫務收入		\$ 17,646	15,348
醫務成本		17,475	15,178
醫務毛利		171	170
管理費用		878	852
醫務損失		(707)	(682)
非醫務活動收益		1,727	68
非醫務活動費損		-	-
本期稅前餘絀		1,020	(614)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	-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1,020	(614)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1,020	(614)

主辦會計：梁明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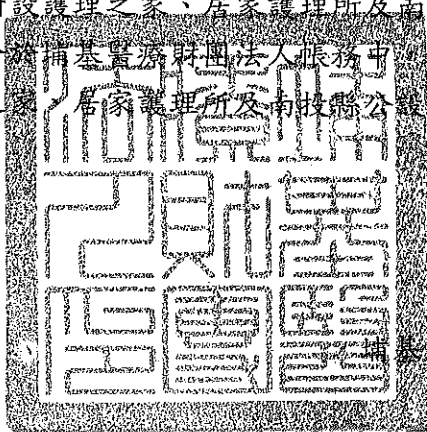
負責人：



董事長：



註：會計師係針對埔基醫療財團法人財務資料進行查核簽證，而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護理之家、居家護理所及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復健中心之帳務係包含於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帳務中，唯並未單獨針對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護理之家、居家護理所及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中心之財務資料進行查核簽證。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董事長：



會計主管：



主辦會計：梁明賢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號

10600434

會員姓名：陳君滿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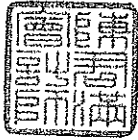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62301126

會員證書字號：台省會證字第 1683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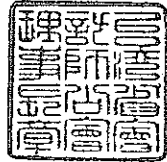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一〇五 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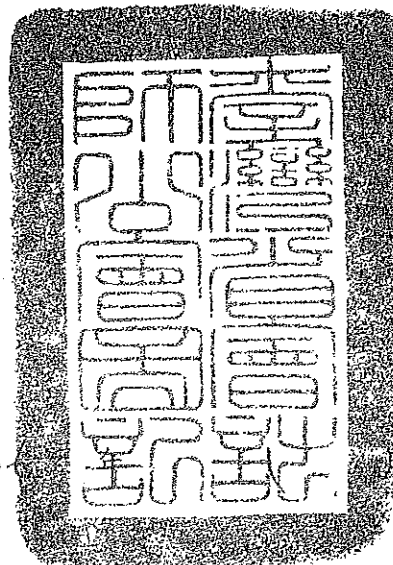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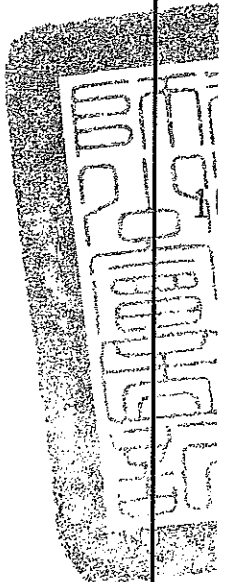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 名 式	陳君滿	存 會 印 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5

月

11

日